

广东上市公司倡议分红

广东将采取措施加强上市公司分红监管

上市公司须明确分红安排,并建立科学有效的分红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

证券时报记者 甘霖

昨日,在广州东方宾馆举办的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上,广州友谊、南洋股份、东莞控股等上市公司发出“科学合理分红,积极回报股东”倡议书,广东证监局局长侯外林对此给予充分肯定。他表示,这是辖区上市公司自我约束、自我规范的表现,对于引导上市公司树立科学理性分红意识,促进上市公司重视回报股东,具有积极的意义。

据介绍,近年来,广东辖区上市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证监会有关分红的规定,现金分红金额逐年增加,为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作出了积极贡献。截至2010年底,辖区上市3年以上的公司共有100家,其中近三年实施过现金分红的公司有72家,占上市公司总数的72%。总体上看,具有以下特点:一是分红家数占比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06~2010年期间,除2008年略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外,辖区上市公司分红家数占比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4~7个百分点。二是分红总额逐年增加,但分红比例有所下滑。辖区上市公司分红总额由2006年的32.7亿元增加至2010年的99.6亿元,年均增幅达36.8%。但是,现金分红比例由2006年的57.1%下降至2010年的14.1%。三是分红两极分化现象明显。辖区

三年平均分红比例高于10%且分红相对稳定的公司有49家,占辖区公司比例为49%;虽有分红但分红比例低或分红不稳定的公司共23家,占辖区公司比例为23%;连续三年不分红公司共28家,占辖区公司比例为28%。

出硬招应对“铁公鸡”

最近,证监会主席郭树清来广东调研,在与辖区上市公司代表座谈时强调,上市公司高管人员要充分认识到投资者的每一分钱都不是白来的,不能被无偿占用。不管是大股东还是小股东,投资人入股都是为了得到回报,如果投资者始终得不到回报,就会丧失投资的积极性,上市公司想再融资发展时,就会很困难”。

侯外林对此表示:郭主席上任后的第一项改革就剑指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要求所有上市公司完善分红政策及其决策机制。这次到广东调研再次强调,用心良苦,语重心长,对于我们进一步增强回报股东意识、科学决定分红政策、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都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指导意义。”

他强调,极少数上市公司增资扩股时热情洋溢,分红派息时就成了一毛不拔的“铁公鸡”。今年广东证监局将多管齐下,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对上市公司分红的监管,督促

上市公司建立持续、清晰、透明的分红决策机制和政策。一是利用上市公司监管工作动态、广东资本市场网和广东证监局互联网等平台,对近三年上市公司分红情况进行集中公示,引导投资者根据公司红利政策审慎作出投资决策。二是通过组织辖区上市公司开展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签署“科学合理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的倡议书、邀请长期稳定现金分红的上市公司介绍经验等方式,发挥典型示范和引导舆论的作用,引导上市公司树立科学理性分红意识。三是下发《关于落实上市公司分红有关规定的通知》,督促辖区上市公司对照相关政策法规开展自查和整改活动,进一步规范分红管理制度和决策监督机制,明确分红政策和回报股东规划,强化对分红决策和执行情况的信息披露。四是加强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的监管约束,将分红情况列入辖区上市公司分类监管评价指标和现场检查重点关注内容,对未按承诺比例分红、有利润但长期不履行分红义务的公司视情况采取相应的监管措施。

健全分红决策监督机制

侯外林谈到,强制分红的真正涵义,在于建立起公平、合理、透明的分红制度,营造重视价值投资、崇尚长期投资的市场氛围,从而引导理性投资。下一步,广东辖区的



甘霖摄

上市公司将从三个方面建立健全分红决策监督机制,切实维护和体现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是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制定具有明确、具体、可操作的现金分红政策和回报股东规划。各上市公司应在章程有关条款中明确规定现金分红条件、最低分红比例或金额、决策程序等内容,分红政策确定后要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得随意调整而降低对股东的回报水平。各上市公司应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各期分

的具体安排和形式、现金分红规划及其期间间隔等。

二是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分红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分红议案进行表决,公司可以采取征集投票权、网络投票等方式保障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分红决策的权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加强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情况的监督。

三是切实做好分红相关信息披露,增强分红政策和执行情况的透明度。公司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发言要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独立董事应对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的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公司在前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分红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和分红计划的,应在年报中对其执行情况作为重大事项加以提示。

完善分红政策 健全分红机制

张庆文

重融资轻分红是国内资本市场的痼疾,有些公司连年盈利甚至赚得盆满钵满,也不愿分红。在红利回报甚少、无红利回报的情况下,投资者只能通过炒作、投机,在市场的暴涨暴跌中获取差价利益。当前,管理层已经注意到这种只圈钱不分红的危害。证监会主席郭树清上任后推行新政策的效果在去年上市公司分配预案中得到初步体现,完善分红机制已是大势所趋。

东莞控股于1997年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在2003年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成功实现业务转型。2004年以来,东莞控股一直坚持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开展有关工作时遵循以下原则:一是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要为

股东实现比较合理的投资回报,并把此条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2004至2011年八年间,公司累计分配现金股利12.71亿元,分配现金股利金额占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比例均值为65.42%。二是稳定性原则,保持公司权益分派政策的稳定性,并在《公司章程》第八章第一节第一百五十五条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自2004年以来,公司分配现金股利金额占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比例每年均超过40%,其中,2009年、2010年、2011年该比例分别为55.46%、53.15%、43.94%。三是合规性原则,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首先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一年的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合

理的权益分派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董事会成员充分沟通及积极讨论,确定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权益分派方案的预案;董事会审议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上市公司通过对投资者实施权益分派,并保持一定的持续性稳定性,有助于营造理性投资的市场环境,提升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下一步,东莞控股将积极响应监管部门的号召,继续保持稳定的分红政策,并对如何做好现金分红相关工作,有以下几点想法:一是完善《公司章程》并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现金分红政策。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充分考虑自身行业特点、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投资机会、举债能力等因素,

平衡现金分红与公司留存的合理比例,建立起与自身实际情况相符的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二是建立科学的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相应的问责机制。管理层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长期规划提出合理的权益分派建议供董事会参考;董事会成员应积极讨论,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独立发表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提出不分红或调整分红政策的,应经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后才能执行。三是建立中小股东参与分红决策的监督约束机制,对于满足分红条件的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征询中小投资者的意见。

(作者系东莞控股总经理)

对股东要常怀感恩之心

郑汉武

今年以来,管理层加大了对上市公司分红制度的规范,在目前已公布年报的1700家上市公司中,有超过1200家上市公司拟实施分红派息。这是郭树清主席上任以来带给投资人的一份厚礼,也是分红新政发挥的立竿见影的效果。

南洋股份于2008年2月1日在深

交所上市。作为国内第一家上市的民营电缆企业,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每一步都得到了众多投资者的关注和支持。上市四年来,公司的业绩稳步增长,2008年,公司的销售收入为近14亿元;2011年,销售收入超过20亿元。在公司取得良好效益的同时,我们也积极回报投资者。从2008年至2010年,公司近三年累计分红,达到1.8亿元,累计现金分红与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的比例

为141%。南洋股份作为作为民营控股的上市公司,我们深深地感到,企业能够取得今天的发展,离不开投资者的支持,只有给股东良好的回报,才能继续得到投资者的支持,才能有更好的发展。

没有股东、投资者的支持,我们的新股发行和增发项目,不可能那么顺利。因此,在公司赚到钱后,我们就积

极进行分红,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回报股东是上市公司履行股东受托责任的重要体现,也是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现金分红作为股东投资回报的重要形式,体现了上市公司对股东的高度负责。作为上市公司不但要学习“如何赚钱、如何花钱”,还要学会“如何回报股东”,让股东分享公司的成长,以稳定、优厚的分红推进价值投资理念的形成。(作者系南洋股份总经理)

取之于股东 回馈予股东

陈汝贞

上市公司是公众公司,一方面,从公司的角度考虑,需要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支持自身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从股东的角度来看,必须要不断地提升公司价值,让股东的投资取得良好的收益,让股东获得实实在在的投资回报。但是,我国的上市公司却普遍存在“重融资、轻回报”的现象,导致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难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只能寄希望于获取股价波动的投机收益,形成投资者普遍只重视短

期收益,基本上不关心长期投资价值的现象,最终将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长期健康发展。这种现象很值得上市公司管理层进行深入反思。

白云机场向来重视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章程明确制定了以现金分红为主的股利分配政策,对分红方案的确定原则进行了具体规定,董事会每年会根据公司的盈利及累计可分配利润的具体情况,在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的前提下,向股东大会提出现金分红建议方案。

公司成立以来,每年向投资者实

施现金分红,即使是分红最少的年份,也能保持在每10股派现金1元的水平,最近4年的分红与当年税后利润的比例更是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最高的2004年,分红与税后利润的比例为80.41%。公司从上市以来,累计向股东现金分红16.47亿元,占净利润的52.16%。公司2011年的分红预案为每10股派现金3.5元,红利总额约4亿元,股东大会批准后将正式实施。

目前,公司回报股东的方式仍以股息分红为主,今后会积极倾听投资者的

建议,在利润分配方案及方式上充分考虑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选择适合的分红政策。对于股东回报机制,公司未来仍将在经营管理中坚持以提升企业价值为核心,努力使股东获得长期的资本投资回报,营造和建立以回报股东为公司责任的企业文化。

回报股东是上市公司必须承担的公司责任,合理的分红政策有利于实现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只有做到取之于股东,回馈予股东,这样才能赢得投资者的信任。

(作者系白云机场监事会主席)

科学合理分红 积极回报股东

——致上市公司的倡议书

各上市公司:

回报股东是上市公司履行股东受托责任的重要体现,也是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现金分红作为股东投资回报的重要形式,体现了上市公司对股东的高度负责,有利于培育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理念,增强资本市场的活力和吸引力。为推动上市公司建立持续、稳定、透明的现金分红政策和科学的决策机制,倡导回报投资者的股权文化,我们向上市公司发出如下倡议:

一、改善公司治理,保护股东权益。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股东权益保护机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高度重视股东权益,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的意识,积极建设回报股东的公司文化。

二、完善分红机制,注重股东回报。结合公司实际,兼顾当期回报与长远发展,科学合理制定分红政策,建立稳定、可持续的长期红利分配制度。以稳定、优厚的分红推进价值投资理念的形成。

三、规范决策程序,尊重股东权利。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兼顾大股东与中小股东利益,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建立公开、公正、科学的分红决策机制。

四、强化信息披露,主动接受监督。诚实守信,践行承诺,积极做好公司分红信息披露,增强分红政策和分红决策的透明度,主动接受监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离不开投资者的参与,离不开良好的投资理念。在此,我们也呼吁投资者关注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理性判断公司价值,积极参与公司分红决策。

回报股东是上市公司义不容辞的责任。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努力,提升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水平,增强诚信度和透明度,大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不断提高公司质量,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倡议人:广州友谊 白云机场 东莞控股 南洋股份 粤电力
粤高速 华发股份 生益科技 金发科技 康美药业

2012年4月25日



甘霖摄